

##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议案的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本议案适用期限

本方案适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新的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止。

#### 三、薪酬方案

##### （一）董事薪酬（津贴）

公司内部董事（独立董事及外部董事除外）同时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标准按其所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标准执行；公司内部董事不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薪酬；内部董事任期内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

公司外部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的薪酬或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税前），按季度发放。

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为税前 10 万元/年，按季度发放。

##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按其在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及绩效考核情况综合确定。薪酬由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原则上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根据岗位责任，个人资历及能力等，参考公司业绩、行业水平综合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绩效和个人绩效相挂钩，按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进行考评后决定，实际发放金额以考评结果为准。

公司可视经营状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另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机制，对企业发展过程中做出重要贡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给予激励和奖励，具体依公司相关股权激励方案执行。

## 四、其他说明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标准，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2、在公司担任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发放按照公司薪酬相关制度执行，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绩效评价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 五、审议程序

2026年4月7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本议案涉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全体委员回避表决，并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2026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会薪酬，本项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